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民國 100 年 2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朱校長宗慶

記錄：李慈媛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單

伍、主席致詞：

- 一、學務處列管序號A12「學園路與校門口之交叉路口車速過快改善」案，有關學務處所提臺北市交工處就本校校門口之交通改善建議措施，預定於3月初施工乙事，請學務處持續掌握該處之處理進展，並會商總務處，以通盤瞭解其施作成效，達到改善校門口交通安全之目標。
- 二、這次選課作業方面，從使用端的反應來看，系統運作較先前順遂許多。關於校務系統開發與建置，業務辛苦且繁雜，相關業務單位在需求規劃上，以及電算中心系統在建置面向，需要許多的費心研議與深度細膩溝通，感謝教務處及電算中心的共同努力，請各相關單位再持續加油，共同完成整體校務系統升級與E化作業。

陸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會議紀錄確定。

柒、下次主管會報訂於100年3月2日（三）中午12時10分假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召開。

捌、報告及討論事項：

一、教務處張教務長中媛：

●主席裁示：

- （一）教務處於今日會中所提將配合系所務會議時間，辦理「iLMS 藝學園」數位學習平台教育訓練課程乙事，請各教學單位鼓勵教師及相關同仁踴躍參加。另，為利師生瞭解數位學習平台，係採本校 Email 帳號登入使用乙事，請電算中心、人事室宣導師生廣為瞭解，以收系統使用實效。

二、學務處詹學務長惠登：

- （一）劉院長慧謹：因應流感疫情，建議學務處是否安排醫療院所到校，提供師生接種流感疫苗之服務？
- （二）平珩院長：學務處所提將召開「研究生必修通識—關渡講座事宜案」與學生代表座談會前會乙事，因前於學務會議，已就關渡講座選課事宜進行討論，建議學務處能就學生關切之以下議題預作會前準備： 1.關渡講

座學分數為 2 學分抑或 3 學分； 2.因應關渡講座於週一開課，各系所應予配合調整系所課程安排，以利學生選修關渡講座； 3.參與會議討論之學生代表是否曾修習關渡講座，充分瞭解課程相關訊息與內容； 4.會議結論希能提校內相關會議報告，以多加宣導師生瞭解及後續研處。

- (三) 張副校長中煖：對於課程規劃，提醒各教學單位，於系、所、學院之課程委員會已建立學生代表參與會議討論之機制，應予落實，以將學生相關意見回饋於課程安排之考量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- (一) 上述劉院長所提接種流感疫苗服務乙事，請學務處研處。
- (二) 上述張副校長所提事項，請各教學單位應留意辦理，以瞭解學生相關意見後進行課程規劃安排。另，各單位邀請學生代表參與校務相關會議，請務必預先做好相關議題之學生意見蒐集、分析等準備工作，對於重要議題應先行會商相關單位共同研處，以提供可行方案，並達會議召開目的。
- (三) 學務處已安排3月14日拍攝畢業生團體照，考量拍攝畢業照對學生們具有重要的意義，故請各相關主管及教師預留當日行程共同參與。另，電影與新媒體學院院長學位服之尺寸事宜，並請學務處確認與協處。
- (四) 有關外交部100年度國際青年大使交流計畫申請案，鑑於本校去年參與同計畫之執行，赴吉里巴斯交流，成效良好且頗受佳評，除由學務處進行相關規劃外，另請國交中心鼓勵各學院師生踴躍申請，以擴展學生之服務學習管道及國際視野。

三、研發處林研發長劭仁：

- (一) 補充報告：本校與清華大學交換學生合作案，已完成合作草案，俟清大確認後，將續行辦理簽約與學生說明會等事宜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- (一) 上述研發處補充事項，請研發處掌握後續進度，以利宣導各教學單位及學生瞭解，儘速展開相關交換事宜。

四、總務處陳總務長約宏：

- (一) 楊主任美圓：總務處所提研擬藝大會館房價調整方案乙事，建請總務處考量各項服務成本，並於該會館借用及管理要點中，將提供早餐、盥洗用品等服務措施，納入規範，以利核銷作業之進行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- (一) 上述楊主任所提事項，請總務處研處，相關修法作業請依程序辦理。
- (二) 學園路入口兩側擋土牆面之塗鴉，邇來有增加情形，請總務處研提改善方案，以維護景觀。

五、音樂學院劉院長慧謹（報告略）。

六、美術學院張院長正仁（報告略）。

七、戲劇學院楊院長其文（報告略）。

八、舞蹈學院平院長珩（報告略）。

九、電影與新媒體學院曲院長德益（報告略）。

十、文資學院王院長嵩山（報告略）。

十一、通識教育委員會王主任委員雲幼（林研發長劭仁代理，報告略）。

十二、展演藝術中心容主任淑華（平珩院長代理）：

- (一) **補充報告**：本年度關渡藝術節之執行，將於3月底提案討論節目規劃，5月召開工作會議，將就去年執行情形之改善措施及本年度之執行方向與內容，協調各執行單位共同配合辦理。

十三、藝術與科技中心王主任俊傑（林雅芳助教代理，報告略）。

十四、電子計算機中心林主任明灶：

- (一) **補充報告**：有關人事系統基本資料之建置，請人事室能提供作業期程，以利後續子系統之修正作業。
- (二) **張副校長中煖**：e-Portfolio 系統及 iLMAS 系統建置過程中，有教師姓名及電子郵件欄位資料誤植情形，請電算中心協處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- (一) 上述張副校長所提事項，有關系統內基本資料檢核作業，如：**Email 帳號**、

員工代碼...等資料正確性之比對與查核，應嚴謹處理，以避免誤登及重複，造成相關影響，故請電算中心、人事室加速辦理。

十五、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于主任國華（報告略）。

十六、國際交流中心劉主任慧謹（報告略）。

十七、傳統藝術研究中心陳主任婉麗：

●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傳研中心於今日會中所提中心之核心定位，並將推動「傳統藝術 Links 計畫」乙事，該項計畫內容相當豐富，請傳研中心儘速推動，以促成校內傳統藝術資源之整合，以及各項業務之推動。

十八、會計室楊主任美圓：

（一）平珩院長：會計室所提本校校務基金財務情形，建議本校應擬訂相關開源節流目標，俾利各單位瞭解、共同推動。另，因應全球氣候之變遷，建議總務處於規劃新興工程建設時，將暖氣設備之使用納入評估規劃，以免使用個別電熱器用品之耗能情形產生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為促成校務基金之有效運用，且合於各單位之業務需求，請總務處研議規劃各項節能或節流措施，以提供各單位推動執行。另，請會計室協助思考鼓勵各單位研擬推動開源節流之機制，以收實效。此外，上述平院長所提於新興工程納入暖氣規劃乙事，併請總務處研處。

玖、提案討論：無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壹、散會：下午 1 時 15 分。